

合作備忘錄

立書人：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甲乙雙方基於業務發展之需要，均同意在互惠原則下，依下列條款進行第 1 期合作案，為表示雙方之意願，爰先行簽署本合作備忘錄，作為未來工作推展之依據。

第一條 Wi-Fi 無線上網(Hotspot)建置合作方案

甲方為提高入館參觀民眾無線上網品質，以提升客戶滿意度；同意乙方於館內雅園餐廳、館外售票亭、植物園等處建置 Wi-Fi 無線上網設備與網路，惟考量建置之複雜性及技術困難度，該系統所需之電力及館內屋內線路由甲方免費提供。

乙方則針對甲方申租之 iTaiwan Wi-Fi 無線上網之費用，依公告牌價之優惠價計收(上網費 55 折及電路費 8 折)以作為前項之相對回饋。於本合作方案有效期間內，甲方向乙方申請增裝之 iTaiwan Wi-Fi 無線上網電路，均比照辦理。

本條合作方案自雙方簽訂之次月起生效，有效期間為 3 年。有效期間屆滿一個月，若雙方均無終止之書面表示時，視為雙方同意合作方案繼續延長三年，不另訂新約，其後亦同。

第二條 MOD(Live)現場拍攝轉播及廣告製作播放合作方案

甲方為提倡科學教育，引導民眾正確解讀世界末日預言之謎；由乙方免費針對甲方舉辦之馬雅神殿「2012 世界末日倒數計時活動」及「馬雅神殿外牆動畫投影比賽」進行 MOD 現場轉播(Live)。

由甲方提供場地及相關協助，供乙方拍攝「馬雅神殿燈光秀」廣告；乙方同意免費於 MOD 首頁廣告區播出 30 秒燈光秀廣告內容，並於 banner 區宣傳「MOD 直播馬雅神話世界末日倒數及馬雅神殿燈光秀比賽」。乙方同意提供前述 30 秒燈光秀影音檔予甲方，並無償授權甲方得重製、編輯、公開上映、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。

第三條 科博館數位典藏內容上架 MOD 播出合作方案

乙方為協助甲方活化數位典藏資源，共同推動「科博館 1001 夜」科學小故事於 MOD 上架，提供 MOD 客戶點閱。於甲方負責確認該數位典藏資源之授權內容，得供乙方合法將該著作改作、重製、編輯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等並授權予乙方後，雙方同意先行試做 3 單元科學小故事，每單元片長約 5 分鐘：

一、其中 2 單元由甲方提供數位典藏素材及拍攝腳本，並推薦主講人，由

乙方提供 MOD 拍攝並錄製。

二、另 1 單元規劃以 3D 方式播放，該單元由甲方自行以 3D 攝影機進行錄製後交付乙方。

以上拍攝製作完成著作，由甲方享有著作財產權，甲方同意無償授權乙方得重製、編輯、公開上映、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。本條合作方案經雙方評估前 3 單元成效後，再研議全面合作事宜。

第四條 備忘錄之修改及收執

本合作備忘錄之修改，應經雙方同意後以書面為之。

本備忘錄計正本一式兩份，經雙方用印後，由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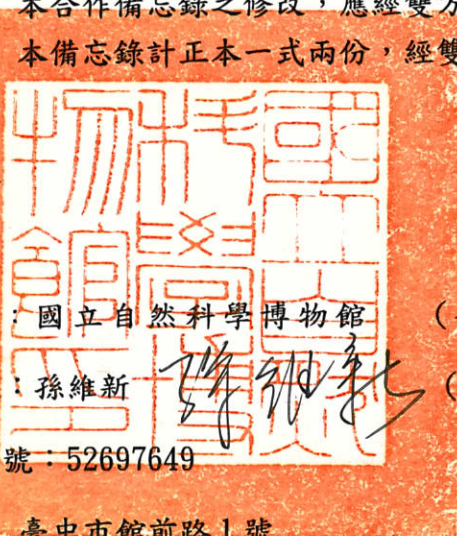
立書人

甲方：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(簽章)

代表人：孫維新 (簽章)

統一編號：52697649

地址：臺中市館前路 1 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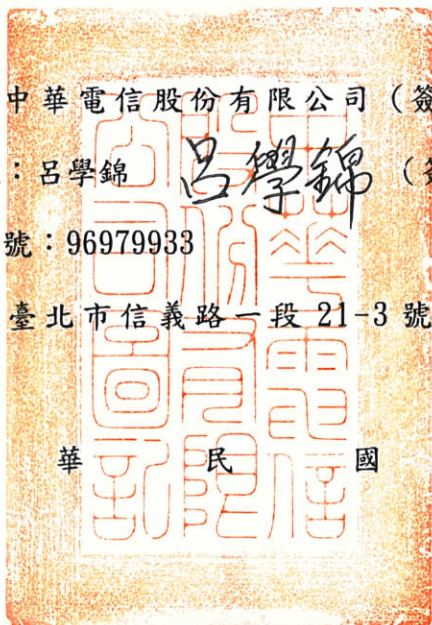


乙方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(簽章)

代表人：呂學錦 (簽章)

統一編號：96979933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一段 21-3 號



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1 1 月 9 日